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
-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30日出具了《关于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110ZA5707号），截至2020年4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2,302.06万元，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31.38万元。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对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